

蕲春县卫生局卫生系统08年招大中专毕业生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17/2021_2022__E8_95_B2_E6_98_A5_E5_8E_BF_E5_c26_517577.htm

根据《蕲春县卫生系统2008年公开招聘大中专毕业生工作实施方案》，我县卫生系统面向社会公开招聘151名大中专毕业生到专业技术岗位工作，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一、招聘计划 全县共招聘卫生技术人员151人，具体专业、人数和学历要求见附表。二、招聘范围及对象 2008年底以前毕业、国家承认学历的普通大中专院校毕业生，符合报考条件和岗位专业要求的人员。三、报考条件（一）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，享有政治权利的公民；（二）热爱祖国，拥护党的领导，忠诚党的卫生事业；（三）遵纪守法，品行端正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，愿意履行岗位职责和义务，遵守岗位工作纪律；（四）年龄18周岁以上，35周岁以下。对已在卫生系统从事专业技术工作十年以上的业务骨干，年龄可适当放宽；（五）具有履行招聘岗位职责的专业或技能条件；（六）具有招聘岗位所要求的其它条件。四、招聘步骤和程序 整个招聘工作按报名、资格审查、笔试、笔试成绩公示、考核、体检、聘用公示、聘用等步骤和程序进行。（一）报名及资格审查 1、报名时间：2008年12月3日?12月10日 2、报名地点：县人事局培训考试中心 3、报名要求：报名时提供以下资料 填写招聘报名表； 身份证原件、复印件； 学历证书原件、复印件； 报到证原件、复印件； 学籍档案； 执业助理医师、执业医师或护士资格证书原件、复印件； 近期同底版免冠1寸彩照3张； 报名费150元/人。报名结束后，由招聘工作领

导小组对报考人员进行资格审查。审查内容为： 毕业生学籍档案、毕业证、毕业生报到证； 执业资格证； 党纪政纪、综合治理、计划生育等情况； 出生时间。对审查合格且符合报考条件、报考专业要求的考生，发放考试准考证。准考证发放时间为2008年12月22日?12月26日。4、报考某一专业的人数如少于或等于该专业的招聘人数，重新调整聘用名额,调入其它专业使用。（二）考试 考试采取笔试、闭卷方式进行。考试时间为2008年12月28日上午9：00?11：30。各专业试题均实行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合卷100分，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各占50分，考试内容见附表。（三）加分 1、全日制普通高校本科学历的加3分； 2、凡取得执业医师、执业护士资格的加8分，取得执业助理医师的加5分； 3、对已在临床岗位工作八年以上的业务骨干，经县卫生部门（县卫生局成立考核小组）考核确认的加5分。累计加分不得超过8分。（四）成绩公示 考试结束后，在县人事局和卫生局同时张榜公示笔试成绩和加分，公示期7天。（五）考核 招聘工作领导小组对总成绩合格人员进行考核，考核的主要内容包括考核对象的政治表现、道德品质、业务能力、工作实绩、遵纪守法等情况，同时对考核对象的资格条件进行复查。（六）体检 根据笔试、加分及考核结果，按招聘专业从高分到低分确定体检对象，在成绩相同的情况下，学历较高的优先。体检对象在指定的医院参加体检，体检不合格的，不予聘用，从报考该专业人员的成绩从高到低依次递补，如没有人员补充，取消该专业的人员招聘。（七）聘用公示和聘用 根据考核、体检情况确定拟聘用人员，并在县电视台向社会公示，公示期7天。在公示期内，如有反映不符合报考条件或弄虚作假的

，经查证核实的一律取消聘用资格；公示期满无异议的人员，办理聘用手续，被聘用人员与用人单位签订聘用合同，按有关人事政策规定由县人事局办理合同聘用、人事代理，转正定级等相关人事手续。联系电话：县人事局7103965 7103966 县卫生局7218007 7218009 附表：卫生系统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岗位情况表.xls 二00八年十二月一日 更多信息请访问：考试大 公选网校 公选论坛 公务员在线题库